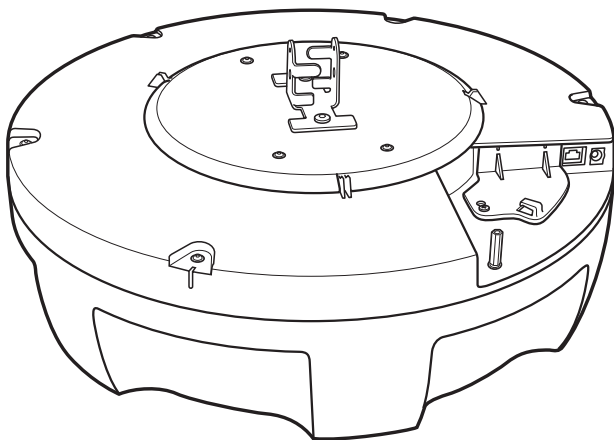


ATR7000

高级阵列 RFID 读取器



快速参考指南



ZEBRA

保修

要了解完整的 Zebra 硬件产品保修声明，请访问：www.zebra.com/warranty。

服务信息

如果在使用设备时遇到问题，请与您机构的技术或系统支持联系。如果设备出现任何问题，他们将与 Zebra 支持中心联系：<http://www.zebra.com/support>。

要获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请访问：www.zebra.com/support。

软件支持

Zebra 希望确保客户在购买设备时拥有最新版本的授权软件。

为确保您的 Zebra 设备拥有最新版本的授权软件，请访问：www.zebra.com/support。请依次选择 *Software Downloads* (软件下载) > *Product Line/Product* (产品系列/产品) > *Go* (执行) 以查看最新软件。

如果您购买的设备并未配备最新版本的授权软件，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entitlementservices@zebra.com 与 Zebra 联系。

您必须在申请中包含下列基本设备信息：

- 型号
- 序列号
- 购买证明
- 您要申请的软件下载的标题。

如果 Zebra 认定您的设备有权获得最新版本的软件，您将收到一封电子邮件，邮件中包含的链接可将您直接带入 Zebra 网站以下载适当的软件。

相关信息

下列文档提供了有关 RFID 读取器的详细信息：

- ATR7000 高级阵列 RFID 读取器集成指南 (p/n MN-003191-xx)
- RFID 读取器软件界面控制指南 (p/n 72E-131718-xx)
- RFID 演示应用程序用户指南 (p/n 72E-160038-xx)

要获得本指南和所有其他指南的最新版本，请访问：<http://www.zebra.com/support>。

简介

ATR7000 读取器能够对符合 EPC Class1 Gen2V2 标准的标签进行实时、无缝的标签处理。本快速参考指南提供了有关安装和连接读取器的信息。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ATR7000 高级阵列 RFID 读取器集成指南》。可在以下网站获得：www.zebra.com/sup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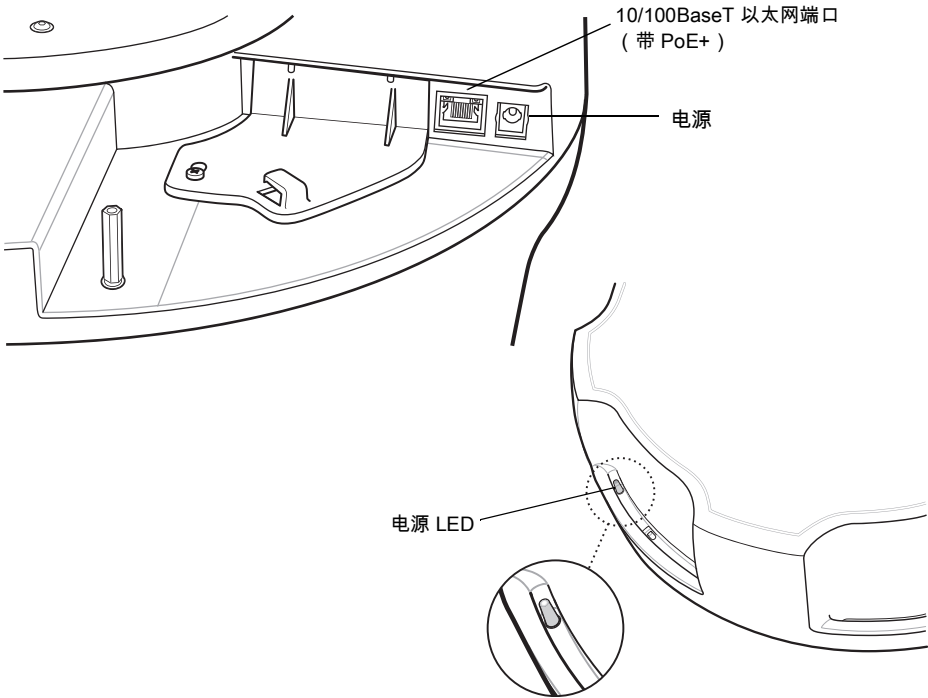
读取器安装

- 1. 打开读取器包装。
- 2. 将读取器放在桌面上。
- 3. 将以太网电缆连接到以太网端口。

✓ **注释** 建议将读取器连接至支持 DHCP 的子网。如果在读取器中禁用了 DHCP，或者读取器直接连接到 PC，则安装过程不一定成功。

- 4. 如果未使用 PoE+ 以太网电缆，将 +24V 直流电源连接到交流电源插座，并将电源的直流输出端连接到装置上有标记的电源端口。

成功安装后，电源 LED 指示灯呈绿色亮起。



连接到读取器

通过主机名连接：

1. 打开浏览器。推荐的浏览器为 IE11（建议禁用兼容性视图）、Chrome v58 和 FireFox 54。
2. 在浏览器中，输入主机名，后跟在读取器的标签上提供的 MAC 的最后三个八位字节。例如，如果 MAC 地址是 0023683BA63A，则输入 **http://ATR70003BA63A**。
3. 按 **Enter** 键。用户登录窗口出现，读取器准备就绪。



注释

将读取器连接到支持主机名注册和查找的网络，确保网络可使用主机名访问读取器。例如，一些网络可通过 DHCP 注册主机名。第一次连接到读取器时，建议您在 PC 和读取器中都保持 DHCP 启用，尽管主机名不一定始终起作用。

监管信息

本设备是获得 Zebra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认可的产品。

本指南适用于型号 ATR7000。

所有 Zebra 设备的设计均严格遵守各个销售地点所制定的法律和规章，并按照要求标示。

您可从以下网站获得当地语种的翻译版本：www.zebra.com/support。

未经 Zebra 明确批准而擅自对 Zebra 设备作出更改或修改，将有可能令用户操作设备的权利失效。

声称的最高工作温度：55°C。

健康和安全的建议



关于使用无线设备的警告

请遵守有关无线设备使用的所有警告。

有潜在危险的环境 - 固定安装

提醒您必须遵守针对在燃料库、化工厂等以及空气中含有化学物质或微粒（如颗粒、灰尘或金属粉末）的地区制订的无线电设备使用限制规定。

射频暴露指导原则

安全信息

减少射频暴露 - 正确使用

仅按随附的说明操作设备。

国际

本设备符合关于人体暴露于无线电设备电磁场的国际公认标准。有关人体暴露于电磁场的国际公认标准的信息，请参阅 Zebra 符合声明 (DoC)：www.zebra.com/doc。

有关无线设备发出的射频能量安全性的更多信息，请参阅 www.zebra.com/responsibility（位于“企业责任”下方）。

美国和加拿大

符合声明

可在以下网址查看美国/加拿大符合性声明全文：

www.zebra.com/doc

远程和独立天线配置

为遵照 FCC 射频暴露要求，当在远程位置安装外部天线，或在使用独立式台式计算机或相似配置的用户附近操作天线时，天线与所有人员之间应至少保持 22 厘米的间隔距离。

加拿大工业部

本设备符合针对不受控制的环境制定的 RF 暴露限制（一般群体）。本设备的安装和操作方式应使得发射器的发射结构与用户或附近人员之间的间隔距离保持在大于 33 厘米。

Déclaration d'exposition aux radiations

Cet équipement est conforme aux limites d'exposition aux RF établies pour un environnement non contrôlé (population générale). Cet équipement doit être installé et utilisé de manière à maintenir une distance de séparation supérieure à 33 centimètres entre la (les) structure (s) rayonnante (s) de l'émetteur et le corps de l'utilisateur ou des personnes à proximité.

电源

本设备必须由符合 POE 802.3at 的电源 (POE+) 供电，此类电源已经过相应的部门认证或由 Zebra 批准，NRTL 认证的 ITE (LPS/SELV) 电源，额定值为：输出 24V 直流，最小电流为 3.25 A，建议环境温度至少为 55°C。使用替代电源将使对此设备的任何授权作废，并且可能带来危害。

无线电频率干扰要求 - FCC



注意：本设备已通过测试并且经证明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关于 B 类数字设备的限制规定。这些限制旨在提供合理保护，防止本设备在居住区安装时产生有害干扰。本设备可产生、使用并会发射射频能量，而且，如果未按说明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造成有害干扰。然而，并不保证在特殊的安装方式下不产生干扰。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无线电或电视的接收造成有害干扰（可以通过关闭和打开本设备来判断），我们鼓励用户通过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来消除干扰：

- 调整接收天线的方向或位置。
- 增大本设备和接收设备之间的间距。
- 将本设备连接到另一个输出插座上，使本设备和接收设备位于不同的电路中。
- 向经销商或有经验的收音机/电视机技术人员寻求帮助。

无线电发射器 (第 15 部分)

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的规定。本设备的操作满足以下两个条件：(1) 此设备不能产生有害的干扰，以及 (2) 此设备必须能够承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扰，包括可能导致意外操作的干扰。

射频干扰要求 - 加拿大

加拿大创新、科学和经济发展部 ICES-003 合规性标签：CAN ICES-3 (B)/NMB-3(B)

无线电发射器

本设备符合加拿大工业部许可豁免 RSS 标准。本设备的操作满足以下两个条件：(1) 本设备不得造成有害干扰，并且 (2) 本设备必须能够承受任何外部干扰，包括可能导致设备意外操作的干扰。

Le présent appareil est conforme aux CNR d'Industrie Canada applicables aux appareils radio exempts de licence. L'exploitation est autorisée aux deux conditions suivantes: (1) l'appareil ne doit pas produire de brouillage, et (2) l'utilisateur de l'appareil doit accepter tout brouillage radio électrique subi même si le brouillage est susceptible d'en compromettre le fonctionnement.

中国



通过访问以下网址可下载当地语言支持的产品说明书
您可从下列网站获得当地语种的翻译版本：www.zebra.com/support

中国 CMM 披露

部件名称 (Parts)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金属部件 (Metal Parts)	X	○	○	○	○	○
电路模块 (Circuit Modules)	X	○	○	○	○	○
电缆及电缆组件 (Cables and Cable Assemblies)	○	○	○	○	○	○
塑料和聚合物部件 (Plastic and Polymeric Parts)	○	○	○	○	○	○
光学和光学组件 (Optics and Optical Components)	○	○	○	○	○	○
电池 (Batteries)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 :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企业可在此处，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表中打“×”的技术原因进行进一步说明。)

此表应中国 RoHS 要求而创建。



www.zebra.com